

提摩太前後書第十一講

提摩太後書第二章

引言：我們在提摩太後書的引言與導論(看第九講講義)已討論過，保羅在本章用七重的畫像來描述一個信徒；其中兩個畫像就是精兵(參提後 2:3,4)和體育家(參提後 2:5)。我們如果仔細察看保羅的書信，就難免會發現，這兩種畫像是保羅很喜歡引用的畫像。

保羅把傳福音當作像是在打仗一樣，因此，他經常會引用如同打仗的軍人一樣，要有好的裝備，勇氣，以及軍人那種不懼怕，而且還要有權威的氣質。例如他寫給以弗所教會的書信中這樣說：“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好在磨難的日子，抵擋仇敵，並且成就了一切，還能站立得住。所以要站穩了，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，用公義當作護心鏡遮胸；又用平安的福音，當作豫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；此外又拿著信德當作藤牌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；並戴上救恩的頭盔，拿著聖靈的寶劍，就是神的道”(弗 6:13-17)。這段話讀起來，幾乎就是像一個穿戴齊全的武裝軍人要出征一樣。他寫給腓立比教會的書信中，特別提起信耶穌基督的人，應該像一個“天上的國民”那樣(參腓 3:20)。為甚麼他會這樣說呢？原因就是腓立比城乃是羅馬政府為退伍軍人建造的城市，羅馬的軍人就是退伍了，還是喜歡穿著軍服上街，因為他們覺得當羅馬軍人是件很光榮的事。保羅把羅馬軍人這種對自己角色的榮譽感，將之引用在基督徒的身上，也盼望所有的信徒都會因為信耶穌基督，將自己看成是“天上的國民”而有無上的光榮一樣。像軍人這樣的裝備樣式，也在保羅寫給帖撒羅尼迦教會的書信出現，他說：“我們既然屬乎白晝，就應當謹守，把信和愛當作護心鏡遮胸；把得救的盼望當作頭盔戴上”(帖前 5:8)。

保羅也喜歡用競技場上賽跑的情景，來形容傳福音的人應該有的精神和態度。在他寫給腓立比教會的書信中有這樣的一段話說：“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著了，已經完全了；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。弟兄們！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；我只有的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，向著標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”(腓 3:12-14)。這段經文讓我們看到，保羅就是用當時羅馬人最熱愛的競技場上賽跑的方式，引用到信仰的層面上來。他認為一個信耶穌基督的人，就像一個在競技場上賽跑的選手一樣，要抓住明確的目標，然後奮勇地向前努力奔跑。要把那些會纏絆自己得到天上獎賞的障礙都排除掉，因為只有這樣才能完成信仰的終極目標。保羅也告訴哥林多教會的信徒，在信仰上要有奪取冠冕的信心，因為那才是生命最高的榮譽。他說：“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，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？你們也當這樣跑，好叫你們得著獎賞。凡較力爭勝的，諸事都有節制；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；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所以我奔跑，不像無定向的；我鬥拳，不像打空氣的。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”(林前 9:24-27)。沒錯，如果信仰的事就像在競技場上賽跑一樣，那麼，所有的信徒就必須接受嚴格的訓練才有可能得獎。這是保羅寫給哥林多教會的書信中所強調的。

囑咐提摩太要靠主的恩典剛強並勸勉他(提後2:1-13)

(壹) 要剛強(提後2:1)

(甲) 英文NIV把提後2:1翻譯成“You then, my son, ...”，因此在中文也應翻成“所以，我兒啊，...”；這就把第2章的開頭和第1章末了所說的，聯結在一起。從上章末了我們知道，當保羅再次被捕入監牢時，對許多信徒來說是個很大的衝擊，就像他在提後1:15所說的：“在亞西亞的人都離棄我”。這看起來那些人好像很失望的樣子，保羅因此勸勉提摩太，必須要剛強起來，就像在提後1:16所提到的阿尼色弗，他是忠心耿耿的，他既能夠靠主剛強，因而帶給保羅許多鼓勵；作為保羅“親愛的兒子”的提摩太，就更應該靠主剛強了。

(乙) 在這裏保羅讓我們看到，當時的人在信仰上受到迫害時，並不是以人的力量可以克服的，因為這種迫害，並不是來自家庭或是個人，而是來自羅馬帝國的執政當局，力量之大可以想像得到。

因此，保羅提醒提摩太，不要以為可以倚靠自己肉體的力量來勝過這種來自羅馬帝國的迫害，而是要倚靠耶穌基督所賜的恩典。彼得曾依靠自己肉體的剛強，立志與主同死也不肯不認主，結果他失敗了(參太26:31-35,69-75)。當我們真正認識肉體是不可靠的時候，就會真心依靠主的恩典，這樣才會在主的恩典中剛強起來。

(貳) 要傳播真道(提後2:2)

- (甲) 保羅要提摩太在以弗所教會裏教導弟兄姐妹；教導甚麼呢？就是要把過去從保羅那裏所學來的教訓和真道，教導別人。保羅在這裏特別強調，要教導“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”。
- (乙) 保羅在上一章曾勸勉提摩太，要提摩太從他那裏所聽見的真道，“用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和愛心，常常守著”，也要“靠著那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，牢牢的守著”(參提後1:13-14；又看第十講講義)。提摩太不但自己要忠心守著真道，更進一步地，他也得要教導那些有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，好讓那些人不但像他一樣能遵守真道，也能把真道再傳出去，好讓更多其他有忠心的人一同來遵守。由此可見，保羅是很注重栽培後輩，也要提摩太留心栽培他以後興起來的工人。
- (丙) 保羅要提摩太把真道“交託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”，而不是要交託給那些跟他自己特別要好，有深厚感情，或是能為自己培植勢力的人。換句話說，保羅要提摩太，當他提拔教會後起的人時，首先不是在他們的學問，才幹，和自己的關係上來培植他們，乃是在主的真道上培植他們，使他們在主的真道上，在教會中能帶領別人。

(參) 基督精兵的要求(提後2:3-7)

- (甲) 保羅在提後1:8已勸勉提摩太要與他“為福音同受苦難”，現在又再一次提醒提摩太要和他“同受苦難”。我們若是提摩太的話，知道保羅怎樣為主受這麼多的苦(參林後11:23-28)，當我們聽保羅這樣說，我們會害怕嗎？我們還想跟從他嗎？主耶穌說：“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”(路9:23)。
- (乙) 保羅用三個隱喻，來說明要與他一同受苦，就應具有下列三種人的心態：
- (1) 像一個不被世務纏身的精兵：在軍中當兵的人，是不可讓世務來纏身的，也就是沒有俗事的牽掛。“世務”就是指每日的衣，食，住，和各種養生所需用的。一個作精兵的，並不是不需要這些，乃是他不應被這些事“纏身”，也就是不應該專心經營這些事；不然的話，他就不是一个忠心的精兵。一個人專心當兵，為的是要“叫那招他當兵的人喜悅”；相同地，一個作耶穌基督精兵的，也應該專心求主的喜悅，不是求自己的滿足；要求主的利益，而不是求自己的前途。
 - (2) 像一個按規矩的運動員：希臘人常常舉行一種比賽大會，參加比賽的運動員一定要按照比賽的規則來比高低，不然的話，就要被取消資格，不能獲得冠冕。同樣的，一個事奉主的人，也一定要按神所立的規則來做，才能獲得公義的冠冕(參提後4:8)。我們不能用屬血氣的手段，屬肉體的拳頭，也不能用惡毒的言語，或仗著地上的勢力與金錢；我們只能依靠聖靈的能力，照著真理來行事。
 - (3) 像一個勞力的農夫：這也是保羅很喜歡用的隱喻，例如在林前3:9和9:7-12。為甚麼說事奉主要像個農夫呢？因為農夫是勤勞的，也要有耐心，而且隨時隨地都要準備做工的；這是做神僕人的一個必備的特性。當然神也不會虧待祂的僕人，他們是配得靠福音養生的，所以在提前5:17-18保羅說：“那善於管理教會的長老，當以為配受加倍的敬奉；那勞苦傳道教導人的，更當如此。因為經上說：‘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，不可籠住它的嘴’；又說：‘工人得工價是應當的’”。
- (丙) 保羅從作精兵談到運動員，最後以農夫的耕種作為比喻，來形容作為一個傳道人應該有的工作心態。他在最後還告訴提摩太，必須好好認真地思想他所說的話。這樣的交代通常也是父母對兒女所說的，在本章一開始，保羅就以“我兒啊”這樣的稱呼，來開始本書信的內容，可以想像得到，保羅就像提摩太信仰上的父親，在期待自己的兒女，真的會用心並認真在傳福音的事工上。

(肆) 受苦生活的動機(提後2:8-13)

(甲) 對基督常常懷念(提後2:8)

- (1) 我們要記念耶穌，把祂刻印在我們的腦海裏，這是我們能忍受苦難的秘訣。希伯來書的作者(有些聖經學者認為，保羅就是希伯來書的作者，看希伯來書第一講講義)說：“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阿！你們應當思想我們所認為使者，為大祭司的耶穌”(來3:1)，又勸我們要“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；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，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，你們要思想，免得疲倦灰心”(來12:2-3)。
- (2) 保羅說我們要“記念耶穌基督乃是大衛的後裔；他從死裏復活，正合乎我所傳的福音”。“大衛的後裔”是提醒我們，耶穌是人子，是“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”(約1:14)。“從死裏復活”是提醒我們祂是神的兒子，在十字架上已經成就了救恩。保羅在羅1:3-4也是這樣介紹耶穌，說：“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；按肉體說，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，按聖善的靈說，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”。祂是一個完全的人，也是神的兒子。這跟異端邪說所說的耶穌，或其他宗教的教主的身份截然不同。
- (3) 保羅不是在編造他自己的福音；他是奉召為使徒，他所傳講的是神的福音。他在林前15:3-4說：“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；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；並且顯給磯法看；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”，這就是他所傳的福音。

(乙) 保羅為福音受苦的榜樣(提後2:9-10)

- (1) 保羅把自己完全剖白在提摩太面前，就是為了福音，他自己被捆綁，受逼迫，也不灰心喪膽，因為他知道神的道，絕對不會因他自己被捆綁，而被捆綁。羅馬暴政可以殺他的身體，但卻不能殺他的靈魂，所以不用怕他們(參太10:28)。保羅一生寧願受苦，就是為了傳福音，叫別人得到福音的好處和永遠的榮耀。他在林後4:11-12說：“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，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，使耶穌的生，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。這樣看來，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，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”，又說：“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”(林後4:17)。為了福音，所有一切的苦都是值得的。保羅不是在替自己作廣告，他是以此來激勵提摩太，好讓他知道，為福音受苦是值得的。
- (2) 為讓更多人“得著那在基督耶穌裏的救恩，和永遠的榮耀”，而甘願忍受苦難，這一直是保羅最令人感動的地方。在他寫給羅馬教會的書信中，他甚至這樣說：“為我弟兄，我骨肉之親，就是自己被咒詛，與基督分離，我也願意”(羅9:3)；這話是指猶太人說的。保羅和提摩太雖是在外邦人當中傳福音，但卻一再強調在耶穌基督裏，已經不再有猶太人與外邦人之分，大家在耶穌基督裏，都是“與聖徒同國，是神家裏的人了”(弗2:19)。換句話說，只要能使人藉著耶穌基督而獲得拯救，保羅即使因此而受苦，也願意忍受。

(丙) 將來獎賞的確實(提後2:11-13)

- (1) 所有的信徒都將因與耶穌基督連結在一起，就要與祂同死同復活，這一點可說是保羅最重要的思想。在他寫給羅馬教會的書信中就有這樣的話說：“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，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”(羅6:5)；他又說：“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，就信必與祂同活”(羅6:8)。保羅一再地強調，一個人若是信了耶穌基督，他就是與耶穌基督合而為一的人了。
- (2) 有堅忍的信心，將來必定得到神的獎賞。我們已說過，保羅是在羅馬皇帝尼羅掌權的時代殉道的；在他那時代，基督徒開始面臨著極大的危險，只要被發現，就有可能被處死。因此，每當保羅聽到有信徒離棄了信仰時，他都會很難過，他就會在書信中一再勸勉信徒要有堅定的信心，神絕不會拋棄任何信靠祂的人。保羅在這裏引用了主耶穌所講的話說：“凡在人面前認我的，在我天上的父面前，也要認他。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在我天上的父面前，

也必不認他”(太10:32-33)。同時保羅也再次提醒提摩太，整本聖經的一個主要信息就是，神乃是個信實的神(參申7:9；賽49:7；林前1:9；10:13；林後1:18；帖前5:24；約壹1:9)。

對謬誤教義應有的反應(提後2:14-26): 這一段經文，保羅又開始告訴提摩太要怎樣教導信徒，特別提醒他注意在教會中有些人傳異端，這是他寫提摩太前後書的主要目的之一，也是他要求提摩太繼續留在以弗所教會的主要原因(參提前1:3-4)。保羅勸勉提摩太要作一個無愧的工人，不但在神面前要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，認識那些異端的危險，追求聖潔的個人生活，逃避少年人的私慾，也得要與那些愛主的人在一起，追求靈性上的長進，作主的忠心僕人，並用溫柔的心對待教會的眾人。甚至對那些反對自己，抵擋自己的人，也應該用溫柔的心來勸戒他們，或者神會給他們悔改的機會。

(壹) 要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(提後2:14-15)

(甲) 保羅首先提醒提摩太“要使眾人回想這些事”。回想甚麼事呢？有兩種可能：第一，是指上段(即提後2:1-13)所說的那些事，例如，要剛強，作主基督的精兵，不要被世務纏身，要努力殷勤作工，要常常思念耶穌基督並祂的復活，要為福音受苦難，要認識我們與主一同作王的榮耀盼望，等等；第二，也可能是指下文所說有關“為言語爭辯”的事。

(乙) 保羅雖然提醒提摩太要認識異端的危險，也要指出異端的錯誤，因保羅自己也熱心地為真道爭辯，但是他卻要提摩太囑咐一般弟兄姊妹要避免那些沒有意義的爭辯，因言語的爭辯“只能敗壞聽見的人”(提後2:14)，或會“進到更不敬虔的地步”(提後2:16)，甚至引起爭競(參提後2:23)。

(丙) 提後2:15可說是這封書信的鑰節，也是保羅寫給提摩太的書信中，最值得所有傳道人引用和記住在心的一節經文。在這節經文中，保羅特別勸勉提摩太三件事：

(1) “當竭力，在神面前得蒙喜悅”。“蒙喜悅”的原文是 dokimon，英文是 approved，是一個專有名詞，指一種經過考驗合格，證明可擔當重任的素質。要經得起考驗，意思是指不要受到誘惑，這不僅是在福音信息的內容上，必須很清楚，不要被許多神蹟奇事的現象給迷惑，導致離開了聖經的教導。另一方面，也是在指生活上的誘惑甚多，這些都會造成對一個身為傳道人的誘惑。因此，一個傳道人必須要有堅定的信心，有堅強的毅力，才能經得起考驗。

(2) 要“作無愧的工人”。這是指良心無愧；在教會事奉有很多試探，例如金錢上的試探，或男女關係上的試探，等等。怎樣作到不叫聖靈擔憂(參弗4:30)，在神面前心裏沒有控告，這是事奉主的人最大的挑戰。在人面前，我們可以戴上面具，但在那鑒察人的心思意念的神面前，我們一天不對付罪，一天就得不到赦免，我們就是一個有愧的工人。

(3) 要“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”。這是鑰節裏的鑰詞！“按著正意分解”的原文是 orthotomounta，英文是 cutting straight。大部分的解經家都認為這是一個專有名詞，像一個人割切鑽石，要割切的正確，鑽石的光芒才能顯露出來；保羅在這裏的用字正是這個意思。神的道需要工人用心在其上，解釋得準確，使人歸正，教導人學義(參提後3:16)，使人看見神話語的美麗。主的工人絕對不能隨意亂解經文，最要不得的就是，按自己的意思來解釋，要人追隨自己，像那些傳講異端邪說的人。要按正意分解神的道，做工的人就要好好地裝備自己，特別是在釋經學上下苦功。求主幫助所有祂的工人，要竭力按著正意來分解真理的道，使人心得到滿足，做個蒙神喜悅，無愧的工人。

(貳) 要認識異端的危險(提後2:16-19): 從這經文可以看到，當時以弗所教會內部真正問題的所在，就是那些專門在傳講錯誤信息的人，對以弗所教會所造成的影響有多大。

(甲) 保羅說，這些人所傳的，是一些“世俗的虛談”；保羅在提前6:20曾說過同樣的話，他提醒提摩太應“躲避世俗的虛談，和那敵真道似是而非的學問”。

(乙) 保羅說出舒米乃(許米乃已在提前1:20第一次被提到，他是撒但的使者)和腓理徒，是在當時的信徒中傳播錯誤信息的人。保羅說他們所傳的話像“毒瘡，越爛越大”，因他們所傳講的異端，

就是當時影響早期教會長達三個世紀之久的諾斯底主義(Gnosticism, 或重智派, 看第六講講義)的觀念, “說復活的事已過”(他們雖不直接反對基督復活, 只說復活的事已過; 其實, 他們是不相信主耶穌死而復活的). 我們已討論過, 此教派所傳講的內容, 就是指着肉體是不好的, 因此, 人的復活只有靈魂, 沒有肉體. 他們說, 復活就是信徒重生的經歷, 信主得救就是主復活在信徒心裏了. 這種錯誤的信息也就是為甚麼後來會有“使徒信經”(Apostles' Creed)這份影響基督教會發展甚大的信仰告白出現的主要原因(按使徒信經共有十二條, 第十一條說: “我信身體復活”, 而不是說“我信靈魂復活”).

(丙) 基督的再來對信徒來說, 有很重要的含意, 因為這事關乎信徒身體復活的盼望. 復活的盼望是舊約及新約的教導, 也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礎. 詩人大衛(參詩17:15), 可拉(參詩49:15), 和亞薩(參詩73:24-25)也都表明對復活的盼望. 先知以賽亞更清楚提到復活的盼望說: “死人要復活, 屍首要興起. 睡在塵埃的阿, 要醒起歌唱, 因你的甘露好像菜蔬上的甘露, 地也要交出死人來”(賽26:19). 同樣的, 先知但以理也清楚描述未來的復活, 所有的人要從塵埃復起, 進入永恆, 其他的人就接受審判和永遠的定罪(參但12:1-2). 新約聖經也有關乎復活的其他啓示; 耶穌與撒都該人爭論時, 祂反駁他們不信復活, 是錯誤的. 他們既不明白聖經, 也不明白神的權能, 因祂可以使死人復起(參太22:29; 可12:24-27; 路20:34-38). 在約5:28-29, 主耶穌談到但12:2, 祂解釋說, 死人會聽到基督的聲音, 但有些人復活得生命, 有些人卻復活受審判. 主也應許信祂的人都有永遠的生命, 他們也得到確據, 祂會使他們從死裏復活(參約6:39-40, 44, 54). 當拉撒路復活時, 耶穌宣佈說: “復活在我, 生命也在我, 信我的人, 雖然死了, 也必復活. 凡活著信我的人, 必永遠不死”(約11:25-26).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15章, 曾詳細講解有關復活的事情. 他說, 復活是基督徒信心的基礎. 如果復活不是真的, 如果基督沒有復活, 那麼“你們的信便是徒然, 你們仍在罪裏”(參林前15:17). 復活也與基督的再來有關(參帖前4:16). 復活的教義, 是新約道理的核心(參徒2:31; 4:2, 33; 17:18, 32; 23:6, 8; 24:15, 21; 26:23). 新約的高峰, 就是宣稱義人將要復活, 這稱為“頭一次的復活”(參啓20:4-5).

(丁) 當教會在充滿了異端邪說的世界裏, 有一個“然而”就把看來似乎沒有希望的情況扭轉了過來. 保羅說: “然而神堅固的根基立住了; 上面有這印記說: ‘主認識誰是祂的人’. 又說: ‘凡稱呼主名的人, 總要離開不義’. 教會並不只是一個建築物而已, 若是的話, 它當然就可以被拆毀. 但教會是”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, 有耶穌基督自己為房角石”(弗2:20), 又因為”那已經立好的根基, 就是耶穌基督”(林前3:11), 所以教會這個根基, 絕對不是異端邪說所能動搖的. 保羅所說的“主認識誰是祂的人”, 這是取自民16:5; 保羅可能正想著可拉, 大坍, 和亞比蘭在曠野對摩西和亞倫的挑戰, 現在重智派的人對提摩太這個年輕傳道人的挑戰, 也是出自同一個模式. 保羅叫提摩太不用害怕, 因神認識誰是屬祂的人, 就好像當年神認識亞倫說: “我所揀選的那人, 他的杖必發芽”(民17:5). 重智派的人口口聲聲說他們是認識神, 但卻大行不義的勾當. 保羅對提摩太說: “凡稱呼主名的人, 總要離開不義”. 提摩太既然是屬於主耶穌的人, 他就不應學這些重智派的人, 傳講那些”世俗的虛談”, 引入到”更不敬虔的地步”.

(參) 要聖潔自重並逃避私慾(提後2:20-23)

(甲) 現在, 保羅用一幅圖畫來描寫教會, 他說, 教會是個大戶人家(是神的家, 參提前3:15). 有人在教會裏的服事如同金銀寶石的貴重器皿, 有人卻只是木器瓦器的卑賤器皿. 保羅在這裏用這個比喻的用意, 不是在說明在神的家中, 有各種不同的器皿(恩賜); 他乃是在注重, 在神的家中有各種不同價值(或貴賤)的器皿. 保羅不但囑咐提摩太要有精兵, 體育家, 和農夫的心態來服事主耶穌, 不但勸勉提摩太要作一個蒙神喜悅, 無愧的工人, 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, 不要學那些重智派的人, 傳講世俗的虛談, 現在他還要勸勉提摩太在神的家中, 作貴重的器皿, 合乎主用.

(乙) 那麼, 要怎樣做才能成為貴重的器皿, 合乎主用呢?

(1) 消極方面

- (a) 提摩太“要逃避少年的私慾”，因為年輕人血氣方剛，很容易落入試探。例如，在男女的關係方面，容易受私慾的引誘；保羅在**林前6:18**也叫人“要逃避淫行”。當然，“少年的私慾”也包括其他放縱肉體的事，和一些不合聖經的各種幻想和慾望。保羅在這裏提醒提摩太要“逃避私慾”，而不是去“抵擋私慾”。換句話說，提摩太不應先去接近試探，或故意去遇到試探，然後才去抵擋；他應先採取主動，不是等著讓試探來臨。不過，在不能逃避而受到魔鬼的試探時，我們就要加以抵擋(參**雅4:7**)。
- (b) 要棄絕“愚拙無學問的辯論”，這是重智派異端學說最擅長的技巧。今天我們在網站的論壇上，就常看到這種沒有止境的賣弄文字技巧的辯論。這種辯論不但不能辨明真理，還會引起爭競。我們作基督僕人的人，一定要“躲避世俗的虛談，和那敵真道似是而非的學問”(提前6:20)

(2) 積極方面

- (a) 要“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”，來“預備行各樣的善事”。世上有很多人喜歡做善事，有的可能是為了積功德，有的認為是應該的。但保羅卻說，我們先要自潔，成為聖潔，以便來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這是基督徒跟世人不同的地方；在教會裏，行善本身不能使我們成為貴重的器皿；是自潔，才能使我們成為貴重的器皿，合乎主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
- (b) 要“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，信德，仁愛，和平”。這是教會的禱告小組，彼此扶持，鼓勵。

(肆) 要善待那些陷於謬誤的人(提後2:24-26)

(甲) 上一節經文說“那愚拙無學問的辯論”是會引起爭競的，這就是那些重智派傳異端的人所喜歡作的。但保羅卻提醒提摩太，作“主的僕人不可爭競”。保羅的意思並不說為了息事寧人，就採取妥協的態度，或為了不與人爭辯，就是知道有人傳講錯誤的信仰，也不加以教導。相反的，保羅卻提醒提摩太要“善於教導”，這也是一個作監督的人，所應具有的資格之一(參提前3:2)。要用甚麼樣的態度來作教導，才不會引起與人爭辯呢？保羅說：

- (1) 要溫溫和和的：主的僕人應當有慈祥，寬厚，溫柔的態度，溫溫和和的待眾人。當用柔和的舌頭來勸勉，安慰，並鼓勵信徒，就“像父親待自己的兒女一樣”(帖前2:11)。
- (2) 要存心忍耐：主的僕人在牧養教會的事工上，所遇見的既是各色各樣的人，就更需要有忍耐的心。保羅提醒提摩太要“用百般的忍耐”(提後4:2)。不只有忍耐的心，而是要“存心忍耐”，表示我們的忍耐是要用心志的，是要打定主意的，而不是能忍耐就忍耐，不能忍耐就算了。

(乙) 用溫柔的態度和忍耐的心，去勸戒那些對我們有好感的人，或者是一件比較容易作的事。但保羅在這裏卻要提摩太，也用溫柔的態度去勸戒那些抵擋他的人；這是一件多麼不容易作的事阿。主的僕人在教會作工，難免會有抵擋他的人；如果一個主的僕人不知道怎樣去應付那些人，可能就會引起更厲害的反對或抵擋。主的僕人用溫柔的態度去勸戒那些抵擋他的人，並不是因為沒有勇氣，怕他們反對才這樣作，乃是想用這溫柔的愛心來感化他們，或者神會因你溫柔愛心的勸戒，讓那抵擋的人有“悔改的心，可以明白真道”，並能醒悟過來，脫離魔鬼的網羅。